

臺北市立大學

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士班二、三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試題

系 別：視覺藝術學系（三年級）

科 目：創意素描

考試時間：90 分鐘【8:30-10:00】

總 分：100 分

※ 注意

- (1) 請自行準備工具，可自由選擇下列媒材：鉛筆、炭筆、水墨、粉彩、水彩（不可使用不易乾燥之油性材料運用裱貼技法）。
考場僅提供：畫紙、畫板、噴膠。
- (2) 請畫在畫紙正面，有彌封號碼者為背面。
- (3) 畫紙正反面請勿加註姓名、日期等與作品無關之記號。
- (4) 請核對座位、「畫紙」、准考證號碼一致。

一、創意素描（100%）

「小說家的基本工作是說故事。所謂說故事，換句話說，是要自己下降到意識的深層去。下降到心的黑暗底部去。如果想要說越大的故事，作家就必須下降到越深的地方去。……此外如果想說越周密的故事的話，那地下的黑暗就會變得越重越厚。」

（摘自：《身為職業小說家》，作者：村上春樹，譯者：賴明珠）

請運用文字所敘述的情境為基礎，進行構思並描繪出一件作品。